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6-063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或其他合法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2-3 亿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367.04 元/股。按照本次回购价格上限 367.04 元/股测算，回购股份数量预计为 54.49-81.73 万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30%-0.045%。具体回购金额及回购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使用的资金和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7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2026-036、037、038）。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55,2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1312%，最高成交价为 200.6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92.2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49,994,78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既定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本次实施回购股份既定的回购方案。

（一）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未在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日